

國務院港澳辦：依法審判「支聯會」案 有力捍衛憲制秩序

【大公報訊】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發言人9月11日發表談話表示，香港特區法院今天依法對「支聯會」案被告「支聯會」及李卓人、何俊仁、鄺幸彤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罪作出量刑判決，這是對憲法和基本法確立的香港特區憲制秩序的有力捍衛，再次昭示：任何危害國家主權安全、挑戰中央權力和香港基本法權威、利用香港對內地進行滲透破壞的活動都是對底線的觸碰，都是絕不能允許的。

發言人指出，「支聯會」及各被告人長期蠱惑民眾對國家政權的仇視、憎恨和離叛情緒，煽動民眾推翻中國共產黨的領導，破壞國家根本制度，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仍不收手。其罪行嚴重挑戰憲法和基本法確立的香港特區憲制秩序，嚴重違反香港國安法，嚴重損害國家及香港的根本利益，必須受到法律嚴懲。

發言人表示，「支聯會」案辦理過程中，香港特區執法、檢控、司法機關嚴格依法履職，程式公開透明、公平公正，被告訴訟權利依法受到保障，獨立審判不受任何干擾，再次彰顯香港法治的專業嚴謹、無可指摘。

政治操弄伎倆 注定徒勞無功

發言人指出，一些西方國家政客和媒體竭力將危害國家安全的罪犯塗抹包裝為所謂「民主人權鬥士」，肆意污蔑詆毀香港法治，妄圖強行干預香港司法，映照出該等罪犯與外部勢力的陰暗勾連，也讓世人進一步認清這些政客和媒體從未放棄搞亂香港、「以港遏華」的險惡用心。其利用反中亂港「棋子」進行政治操弄的卑劣伎倆，只能自暴其醜，注定徒勞無功。

發言人最後強調，我們堅定支持香港特區履行維護國家安全憲制責任，全面準確實施維護國家安全法律，堅決捍衛憲法最高權威和憲法、基本法確立的特區憲制秩序。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是「一國兩制」方針的最高原則，維護國家安全必須貫穿「一國兩制」實踐全過程，相信香港特區一定能堅持統籌發展「第一要務」和安全「頭等大事」，以持續鞏固的安全促進香港繁榮發展，確保「一國兩制」事業行穩致遠。



▲李卓人、何俊仁和鄺幸彤被控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罪判刑，彰顯中央與特區政府維護國家安全的決心。圖為「支聯會」案被告昨日由囚車押解到法院。大公報記者林少權攝

中央政府駐港聯絡辦：依法審判「支聯會」案 彰顯法治公正公義公信

【大公報訊】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發言人9月11日發表談話，堅決支持香港特區司法機構依法對「支聯會」案被告「支聯會」及李卓人、何俊仁、鄺幸彤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罪作出的量刑判決，並強烈譴責外部勢力的干預和抹黑。

發言人指出，法槌鏗鏘落定，正義如期而至。香港特區司法機構此前作出的定罪裁決表明，案件被告長期從事反中亂港活動，公然煽動推翻中國共產黨的領導，破壞國家根本制度，在

香港國安法實施後仍不收手，劣跡斑斑、禍害無窮。案件被告犯罪事實清楚、證據確鑿，罪有應得、罰當其罪。

發言人強調，憲法明確規定中國共產黨領導是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最本質的特徵。香港是我國的一個地方行政區域，必須尊重和維護國家根本制度，維護憲法和基本法確定的特區憲制秩序。任何組織或個人都不得妄圖破壞國家根本制度、挑戰特區憲制秩序。

外力越叫囂 越自證心虛

發言人表示，在案件審理過程中，一些海外反華政客與反中亂港分子狼狽為奸、顛倒黑白，打着「人權」「自由」的幌子干涉我國內政、干預香港司法，充分暴露其偽善和「雙標」，更加坐實相關被告與外部勢力深度勾連的陰謀與本質。正如有網民所說「外部勢力越是借機叫囂，越是自證心虛」。在法律和鐵證面前，其圖謀和伎倆不攻自破。

發言人強調，要恪守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這一「一國兩制」方針的最高原則，始終堅持統籌發展和安全。「一國兩制」實踐已進入新階段，在香港基本法、香港國安法和《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等法律護航下，香港特區治理效能不斷提升、經濟民生持續改善、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的步伐全面加快、國際社會認可更加廣泛，高質量發展開啟新篇章。中央政府駐港聯絡辦將一如既往支持香港特區依法防範、制止、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支持行政長官和特區政府履行當家人和治理香港的第一責任人職責，共同促進香港長期繁榮穩定和「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

外交部：中央堅定支持香港特區依法維護國安

【大公報訊】中國外交部發言人毛寧昨日在例行記者會上應詢時說，有關方面應停止就香港特區司法案件審理發表不負責任的言論。此前，個別美西方政客多次就「支聯會」案表達所謂「關切」。9月11日，香港法院宣布「支聯會」案量刑裁決。有記者問發言人對此有何評論。

毛寧表示，中方已就「支聯會」案闡明嚴正立場。香港是法治社會，中央政府堅定支持香港特區依法維護國家安全、打擊危害國家安

全的行為。

毛寧指出，有關方面應切實尊重中國主權，尊重香港法治，停止就特區司法案件審理發表不負責任的言論，停止以任何形式干預香港司法、干涉中國內政。

國安公署：國家安全不容破壞 違法犯罪必遭嚴懲

【大公報訊】駐港國家安全公署發言人9月11日發表談話表示，堅定支持香港特區法院就「支聯會」案依法作出量刑裁決，對「支聯會」及李卓人、何俊仁、鄺幸彤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犯罪行為予以嚴懲。裁決結果捍衛了國安法治權威，彰顯了特區依法捍衛國家安全的堅定決心。

發言人指出，「支聯會」案各被告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的犯罪事實清楚、證據確鑿，206頁定罪判詞依據清晰。「支聯會」案各被告長期以各種方式蠱惑民眾對國家政權的仇視、憎恨和離叛情緒，煽

動民眾推翻中國共產黨的領導、破壞國家根本制度，香港國安法實施後仍未收手。案件審理和裁決充分表明，一切嚴重損害國家及香港根本利益、危及國家憲制秩序的犯罪行為，必將受到法律嚴懲。

發言人表示，「支聯會」案辦理過程中，特區警隊嚴格執法，特區法院秉持專業精神依法獨立審判。審理程序公開透明、公平公正，被告訴訟權利依法得到保障，裁決結果廣受香港社會支持。相關刑期反映了各被告依法應承擔的責任。事實再次證明，不管犯罪分子打着何種旗號，只要實施危害國

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就逃不過法律的嚴懲。

國安堅如磐石 護佑香港繁榮穩定

發言人指出，該案自審理以來，一些外部勢力及與其勾連的反中亂港分子、反中亂港組織不斷為被告炮製各種虛假「人設」，抹黑香港法治，干擾香港特區司法機構、檢控和執法部門依法履職。特區法院依法作出正義裁決後，他們氣急敗壞，大搞政治操弄，公然包庇美化犯罪分子，亂港遏華的險惡圖謀昭然若揭。不論其出什麼招數都動搖不了特

區依法維護國家安全的決心意志，撼動不了香港來之不易的繁榮穩定局面，更阻擋不了香港由治及興大勢。

發言人強調，只有國家安全堅如磐石，才能護佑香港長期繁榮穩定。駐港國家安全公署絕不容忍、絕不姑息、必將痛擊任何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堅定支持香港特區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憲制責任，高度警惕、有效防範和反制任何外部勢力插手干預圖謀，共同以高水準安全護航香港高質量發展。

港政界：國安不容挑戰 判決罰當其罪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道：本港多個政黨及政界人士對法庭依法判刑表示支持。他們認為，判決罰當其罪，彰顯法律公義，向社會傳遞任何人危害國家安全必受法律制裁的清晰信息，香港須共同維護國安底線，確保「一國兩制」行穩致遠。

行政會議成員林健鋒指出，法庭裁定本案屬「情節嚴重」級別，指出被告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仍不收手，利用各類活動及網上平台持續煽動長達十四個月，接觸面遍及全港不同年齡層，潛在危害不容輕視。被告並非因政治思想或法律實施前的行為受審，而是因為在國安法生效後觸犯法律所不容許的行為。法庭的裁決清晰明確，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人煽動顛覆國家政權，最終必被依法懲治。

審訊公開透明 證據堅實確鑿

立法會議員、民建聯主席陳克勤指出，本案審訊公開透明，證據堅實確鑿，被告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依然持續推動非法主張，行為影響深遠，法庭裁定罪名成立並予以嚴懲，屬罪有應得。他強調，任何權利的行使都必須以遵守法律為前提，以「集會」或「言論自由」為幌子進行破壞國家安全、企圖顛覆國家政權的行為，已遠超法律保障範疇。他批評

部分美西方外部勢力一邊在本國嚴苛防範國安風險，另一邊卻為本案被告無理辯解、向特區施壓，做法盡顯雙重標準。香港司法機構獨立行使審判權，全程以事實為依據、以法律為準繩，不受外部干擾。

立法會議員范駿華表示，全力支持法庭依法裁決，認同量刑恰當。國家安全不容任何人挑戰，只有國家安全得到維護，香港才能保持繁榮安定。香港國安法頒布實施，基本法第23條立法亦已確立，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防線持續築牢。今次判決再次說明，任何人或組織均不得假借行使言論自由、集會自由之名，作出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法律底線不容挑戰。

立法會議員陳祖恒表示，堅決支持與歡迎法庭公正裁決，判刑顯示罪行非常嚴重，進一步彰顯香港嚴謹、公開透明的法治精神，以及香港國安法的法律權威，說明法律絕不容許任何人假借民主之名公然傷害國家。安全是發展的前提，法治是繁榮的基石，維護國家安全就是守護香港繁榮穩定與市民福祉。

守法不是選擇題 法律面前沒例外

立法會議員植潔鈴指出，維護國家安全並非香

港獨有要求，世界各地都有相關法律制度。香港要守住的，是在依法保障市民權利和自由的同時，依法防範、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今次判刑再次說明法律底線：無論什麼身份、持什麼政治立場，都必須在法律框架內行事。守法從來不是選擇題，不能合意時才遵守、不合意時便無視。法律面前沒有例外。守住國安、維護法治，香港才能真正行穩致遠。

立法會議員林琳表示，法庭裁定案件屬「情節嚴重」級別，以鄺幸彤為首的被告作出多次嚴重違法行為，損害社會秩序與國家安全，其中鄺幸彤及李卓人在審訊過程中拒不悔改，對香港穩定構成實質威脅。本案判決建基於確鑿無爭議的事實與證據，香港執法及司法程序公開公正，不受外部政治干預。言論及集會自由不能成為危害國家安全、損害國家權威的護身符。外部勢力及反華政客的批評，反映明顯雙重標準。

立法會議員何俊賢指出，今次裁決彰顯法律公義，向世人昭示任何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絕不被姑息。香港今天的穩定形勢來之不易，從昔日「黑暴」肆虐到今日在香港國安法與《維護國家安全條例》護航下重回正軌，歷史與現實證明，國家安全是香港繁榮穩定的根本基石。海外反華政客與反中

亂港分子借題發揮、惡意抹黑香港法治，再次警醒我們「軟對抗」風險依然存在，市民必須提高警惕、擦亮眼睛，堅決抵制一切危害國家安全的行徑。

經民聯表示，法院依法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犯罪，既捍衛特區憲制秩序，也保障香港社會整體利益。經民聯完全認同此案事實清楚、證據確鑿、情節嚴重，法庭公開審理、獨立審判，按情節嚴重程度依法量刑，有法可依、有據可循，展現香港司法專業與嚴謹。經民聯強調，香港是法治社會，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一切損害國家和香港特區利益、危害國家憲制秩序的行為，必將受到法律追究，絕無僥倖空間。



▲警務處國安處總警司李桂華表示，呼籲公眾應引以為戒，開明挑戰，維護國家安全。